

清原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清财发[2019]37号

关于公开县各部门和执收单位 非税收入项目目录的通知

县直各部门、单位、各乡镇政府：

为做好我县 2019 年非税收入管理工作，贯彻落实国家统一制定的非税收入优惠政策，依法组织非税收入，全面透明的反映非税收入项目目录，依据抚顺市财政局下发的《关于发布 2019 年全市性及市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的通知》（抚财税[2019]176 号）结合我县实际，公开我县非税收入项目目录，请相关单位依法依规落实。如有项目遗漏或不当之处请反馈至财政局。

联系电话：02453023750

附件：2019 年全县性及本县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(此页无正文)

清原满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19年8月20日



清原满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19年8月20日印发

附件：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一	县政府				
		1. 房屋出租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二	纪委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三	公安				
		1. 户口簿工本费（仅含丢失、损坏补办户口簿收取的工本费）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价费字[1992]240号，财预字[1994]37号，辽价发[2005]66号，辽价发[1992]203号，辽价发[1998]13号，财综[2012]97号	中央
		2. 居民身份证工本费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居民身份证法》，价费字[1992]240号，计价格[1995]873号，计价格[1997]1485号，财预字[1994]37号，发改价格[2003]2322号，财综[2004]8号，财综[2007]34号，辽价发[1997]34号，辽财综[2004]157号，辽价发[2005]66号，辽财非[2007]387号。按辽公综[2005]256号、辽公通[2008]28号文件规定，二代证收费实行省、市分成	中央
		（1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	同上	省、市分成，省16.5元/证、市1.5元/证、县2元/证	
		（2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补领、换领	同上	省、市分成，省20元/证、市县20元/证	
		（3）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证	同上	省、市分成，省7元/证、市县3元/证	
		（4）居留许可	缴入市级国库	财综[2004]60号，发改价格[2004]2230号，辽财综[2004]543号，辽价发[2004]140号。按财综[2004]60号文件规定，中央和地方按20：80分成	
		（5）永久居留申请	同上	财综[2004]32号，发改价格[2004]1267号，财税[2018]10号，辽财综[2004]542号，辽价发[2004]96号。按财综[2004]32号和辽财综[2004]542号文件规定，中央、省、市按40：20：40分成	
		（6）永久居留证	同上	同上	
		（7）出入境证	同上	同上	
		（8）旅行证(含延期)	同上	同上	
		3. 公民出入境证件费	缴入市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价费字[1992]240号，价费字[1993]164号，财预字[1994]37号，公通字[2000]99号，辽价发[1992]203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。按公通字[2000]99号文件规定，证件收费中央和地方实行5:5分成	中央
		（1）因私护照	缴入市级国库	计价格[2000]293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，辽价发[2013]64号，辽价发[2000]52号，辽财预字[2001]16号，辽财综[2005]164号，辽价发[2013]64号。按辽财预字[2001]16号和辽财综[2005]164号文件规定，中央、省、市实行5：4：1比例分成	
		（2）往来(含前往)港澳通行证(含签注)	缴入市级国库	计价格[2002]1097号，发改价格[2005]77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，财税函[2018]11号，辽价发[2005]13号，辽公境[2004]131号，辽公综[2006]181号。中央、省、市按5：2：3分成，内地居民赴港澳签注全部归地方	

附件：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		(3) 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 (含签注)	缴入市级国库	计价格[2001]1835号, 发改价格[2004]334号, 财综[2005]58号, 发改价格[2005]1460号,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, 辽价发[2001]144号, 财税函[2018]1号。按财税函[2018]1号文件规定, 实行中央和地方分成管理, 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(一次有效通行证)中央地方50%: 50%。台湾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(电子通行证)全部归地方	
		(4) 台湾同胞定居证	缴入市级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9号,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。按财税函[2018]1号文件规定, 全部留地方	
		(5)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(含签注)	缴入市级国库	计价格[2001]1835号, 财税函[2018]1号,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, 辽价发[2001]144号。按规定, 中央和地方5: 5分成, 大陆居民前往台湾签注, 全部归地方	
	*	4. 机动车辆号牌证工本费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 价费字[1992]240号, 财预字[1994]37号, 计价格[1994]783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, 辽价发[1992]203号, 辽价发[1994]62号, 辽价发[2005]3号, 辽财综[2005]72号	中央
		(1) 号牌费	同上	同上	
		(2) 号牌固封装置费	同上	同上	
		(3) 号牌架费	同上	同上	
	*	5. 机动车行驶证工本费 (含临时)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 价费字[1992]240号, 财预字[1994]37号, 计价格[1994]783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, 计价格[2001]1979号,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, 辽价发[1992]203号, 辽价发[1994]62号, 辽价发[2001]158号, 辽价发[2005]3号	中央
	*	6. 机动车登记证书工本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财综[2001]67号, 计价格[2001]1979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,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。辽财综[2001]683号, 辽财综[2005]72号, 辽价发[2005]3号	中央
	*	7. 驾驶证工本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 价费字[1992]240号, 财预字[1994]37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, 辽价发[1992]203号, 辽价发[2005]3号	中央
		8. 驾驶许可考试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 价费字[1992]240号,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, 辽价发[2006]25号, 辽财非函[2006]74号, 辽价发[2007]145号, 辽公通[2007]234号, 辽价发[2010]28号, 辽价函[2013]80号。按辽财非函[2006]74号文件规定, 各市驾驶许可考试收费收入10%上缴省财政	中央
		9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四	审计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五	财政				
		1. 收费票据工本费	缴入市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辽财税[2017]387号	省级
		2. 其他利息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六	消防				

附件: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七	应急局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八	市场局				
		1.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财综[2001]10号, 财预[2003]470号, [1992]价费字268号, 财综	
		(1) 锅炉、压力容器检验收费	缴入同级国库		
		2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九	教育				
		1. 公办幼儿园保教费、住宿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财综[2001]10号, 财预[2003]470号, [1992]价费字268号, 财综[2001]32号, 财预[2002]584号, 计价格[2002]1346号, 财综[2010]77号	中央
		2. 城市中小学住宿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教材[1996]101号, 辽财综[2003]478号, 辽价发[2004]111号, 教材[2004]7号, 辽政发[2008]32号	省级
		(1) 城市小学、初级中学住宿费	同上	同上	
		(2) 高级中学住宿费	同上	同上	
		3. 初中升学报名考试费(城市)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辽财综[2003]478号, 辽价函[2005]85号	省级
		4. 初中升学体育加试费(城市)	缴入县国库	同上	省级
		5. 高级中学学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教材[1996]101号, 教材[2003]4号, 辽财综[2002]235号, 辽财综[2003]478号	中央
		6. 中等职业学校(含成人中专)收费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教材[1996]101号, 辽财综[2003]478号, 辽价发[2004]107号, 辽教委办字[1999]79号	中央
		(1) 中等职业学校学费	同上	同上	
		(2) 中等职业学校住宿费	同上	同上	
		7. 成人教育、自学考试学费	缴入省市财政专户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教材[2006]2号, 辽财综[2003]478号	中央
		8. 自学考试报名考试费	缴入中央省市财政专户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价费字[1992]367号, 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, 辽价函[2013]172号, 辽财非函[2015]197号, 辽价函[2015]24号, 辽财非函[2016]268号, 辽价函[2016]36号	中央
		(1) 自学考试(含实践环节考核)报名考试费	同上	笔试报名考试费45元/科, 其中: 中央0.8元/生、省26.2元/生、市18元/生。实践环节考核报名费5元/科, 其中: 省2元/生、市3元/生	
		(2) 自学考试(含学历文凭考试)学历认定费	同上	30元/生, 其中: 省20元/生、市10元/生	
		(3) 自学考试(含学历文凭考试)毕业生审定费	同上	50元/生, 其中: 中央5.5元/生、省34.5元/生、市10元/生	
		9. 社会捐赠收入(非定向捐赠货币收入)	缴入同级国库	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。国家和省有关规定	
		10. 其他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十	文化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
附件: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		2. 房屋出租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十一	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				
		1. 殡葬收费（基本服务收费）	缴入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按财预[2009]79号文件规定纳入预算管理。财预[2009]79号，价费字[1992]249号，辽价发[1992]127号，辽价发[2010]64号	中央
		2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		3. 社会捐赠收入（非定向捐赠货币收入）	缴入同级国库	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。国家和省有关规定	
		4. 公开招聘事业单位人员考试费	缴入省市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辽财非[2007]897号，辽价函[2008]58号，辽价函[2010]29号	省级
		5. 职业技能鉴定费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财综函[2001]4号，财综[2004]65号，辽价发[2007]19号，辽价函[2010]136号，上缴中央4元/人（由执收单位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上缴中央），辽价函[2015]110号	中央
十二	卫计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		2. 垃圾处理费	缴入县国库		
十三	自然资源				
		1. 探矿权采矿权使用费	缴入省县国库	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。国务院令第240号、241号，辽财非[2006]445号，辽财非[2006]671号，纳入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管理	
		（1）采矿权使用费	缴入省县国库	按照辽财非[2006]445号文件规定，省、市实行5：5比例分成	
		2. 矿业权出让收益	缴入中央省市县国库	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。国发[2017]29号，财综[2017]35号，辽财明电[2017]107号。按辽财明电[2017]107号文件规定，中央、省、市实行4：3：3比例分成，并增设“探矿权、采矿权出让收益”科目	
		（1）探矿权出让收益	同上	财综[2017]35号	
		（2）采矿权出让收益	同上	财综[2017]35号	
	*	3. 耕地开垦费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土地管理法》，辽政发[2000]48号。按财综[2010]57号文件规定，对中小学校“校舍安全工程”予以免收	中央
	*	4. 土地复垦费（对农民建房用地土地复垦费取消）	缴入同级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土地管理法》，辽政发[2000]48号。按财综[2010]57号文件规定，对中小学校“校舍安全工程”予以免收	中央
		5.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。国办发[2006]100号，原国家土地局令[1992]第1号、[1998]第8号，财综[2006]68号，辽财非[2007]213号，财综[2011]62号，辽财非[2011]658号	
		其中：其他土地出让金收入	缴入县国库		

附件: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	*	6. 不动产登记费	缴入县 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财税[2016]79号, 发改价格[2016]2559号。按规定收取不动产登记费后, 原相关部门收取的土地登记费、房屋登记费、林权证工本费以及其他涉及不动产登记、查询、复制和证明的收费项目一律取消	中央
		7. 罚没收入	缴入同 级国库		
	*	8. 森林植被恢复费	缴入同 级国库	政府性基金。按照财预[2014]368号文件,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, 《森林法》, 财综	中央
十四	住房城 乡建设				
	*	1.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	缴入县 国库	政府性基金。财综函[2002]3号。按财综[2010]54号文件规定, 对中小学校“校舍安全工程”予以免征, 辽财非[2010]950号, 发改投资[2014]2091号。按规定, 对医疗、养老、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免征	中央
		2. 罚没收入	缴入同 级国库		
	*	3.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缴入省县 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中发[2001]9号, 国发[2008]4号, 国动字[1998]2号, 国动字[1999]1号, 计价格[2000]474号, 财预[2002]584号, 省政府令第49号, 辽人发	中央
		4. 工事使用费(平战结合收入)	缴入县 国库	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。国动字[1998]2号, 国动字[1999]1号, 财税字[1997]36号, 省政	
	*	5. 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缴入县 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, 建城[1993]410号, 财预[2003]470号, 辽建发[1995]53号	中央
		6. 市政设施、道路、绿地、园林损坏补偿费	缴入县 国库	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。辽政发[2001]15号, 辽价发[1992]197号, 辽财预[2002]632号, 辽财税[2017]387号	省级
		7. 城镇垃圾处理费(垃圾排放管理费、居民卫生费并入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统一管理)	缴入县 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计价格[2002]872号, 辽政办发[2010]13号, 辽价发[2003]6号。城镇垃圾处理费按辽价发[2003]6号规定, 各市县按总额2%上缴省, 辽政发[2001]15号, 辽价发[1992]197号, 辽财税[2017]387号。按辽价发[2003]6号规定, 各市县按总额2%上缴省	中央
十五	交 通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 级国库		
十六	环 保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 级国库		
十七	农 业				
		1. 罚没收入	缴入同 级国库		
十八	水 利				
	*	1. 水土保持补偿费	缴入省市 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水土保持法》, 财综[2014]8号, 发改价格[2014]887号, 辽财非[2014]277号, 中央地方1:9分成	中央

附件：

2019年全县性及县本级部门和单位非税收入项目目录

序号	部门	项目名称	管理方式	文件依据及说明	立项级次
	*	2. 水资源费（对农民生活和生产用水免收）	缴入中央县国库	行政事业性收费。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征收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400号），价费字[1992]181号，财预字[1994]37号，财综[2003]89号，发改价格[2009]1779号，辽政发[2002]19号，省政府令234号（2009年7月11日发布），辽财综[2004]67号，辽财非[2009]546号。省、市、县具体分成比例按辽财非[2009]546号执行，按财综[2010]57号文件规定，对中小学校“校舍安全工程”予以免征。按财预[2017]28号规定，从2017年1月1日起列入国有资产（资源）有偿使用收入管理	中央
		3. 河道采砂权出让价款	缴入省市县国库	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。辽财非[2011]601号，辽财非[2014]296号。按照辽财非[2014]296号规定，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河道实行省、市（含县区）5：5分成；市（县）负责河道实行省、市（县）2：8分成。辽财非[2016]593号规定，大小凌河干流实行省市5：5分成，支流实行省市2：8分成	
		4. 罚没收入	缴入同级国库		
十九	烟草	1. 罚没收入	缴入县国库		

标注：带“*”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，属涉企收费项目